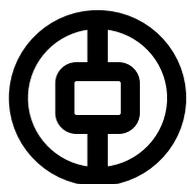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根据公司条例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布 更换董事长及总裁

自二〇〇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起，肖钢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董事长，和广北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总裁。刘明康先生及刘金宝先生自同日起辞去本公司一切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公布自二〇〇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由肖钢先生代替刘明康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并由和广北先生代替刘金宝先生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总裁。自同日起，刘明康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职务，刘金宝先生辞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总裁职务。

刘明康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期间，成功地领导了中银香港的重组和上市，强化了中银香港良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为中银香港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董事会对刘明康先生对中银香港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并祝愿他在新的岗位上一帆风顺。

刘金宝先生在中银香港已任职六年，他有丰富的银行管理经验，在担任中国银行港澳管理处主任和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期间，为中银香港的发展和重组上市作了大量工作。董事会对刘金宝先生对中银香港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肖钢先生一九五八年出生于湖南长沙，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从一九八一年开始在中国人民银行工作，曾担任中国人民银行政策研究室主任、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总经理。一九九六年十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助理，并先后兼任中国人民银行计划资金司司长、货币政策司司长、广东省分行行长、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局长。肖先生于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〇〇三年三月期间任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并自二〇〇三年三月起担任中国银行董事长、行长。董事会欢迎肖先生加入董事会，并将与肖先生紧密合作以达成本集团增加股东价值的整体目标。

和广北先生一九五四年出生于北京，一九七九年毕业于北京第二外语学院，取得学士学位，并于一九八五年在美国德克萨斯州州立大学取得国际管理学硕士学位。和先生自二〇〇二年六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会稽核委员会成员。和先生亦为中国银行副行长、集友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由一九九八年至二〇〇〇年期间，和先

生曾任职中国银行行长助理，又于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间担任中国银行资金部总经理。董事会欢迎和先生担任本公司总裁，并希望在和先生的带领下，本公司的业务运作及管理可以更臻完善。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杨志威

香港，二〇〇三年五月二十八日